

倾世



心晴坊

女性原创读物

锦未绣央

JIN XIU
WEI YANG

1

宅斗大神 秦简

最霸气作品凶猛来袭！

比《步步惊心》更惊心动魄！

订阅榜 TOP1
月票榜 钻石榜
蝉联潇湘书院

浅绿
安知晓
天下归元
潇湘冬儿

联袂
推荐

史上最反骨的女主
教你生存法则，
让你学会在爱情中所向无敌。

女儿身，男儿志，
剔透骨，玲珑心。
锦绣红颜引无数男儿竞折腰。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秦简

QIN JIAN

作品

JIN XIU
WEI YANG

锦绣未央

秦简 作品

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锦绣未央：全3册 / 秦简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2013.7

ISBN 978-7-5399-6254-2

I. ①锦… II. ①秦…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08582号

书 名 锦绣未央（1、2、3）

作 者 秦 简

出 版 统 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 题 策 划 石 颖 夏 童

责 任 编 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 字 编 辑 夏 童 王 宁

责 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 团 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集 团 网 址 <http://www.ppm.cn>

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邮编：210009

出 版 社 网 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1000毫米 1/16

字 数 750千字

印 张 55

版 次 2013年7月第1版，2013年7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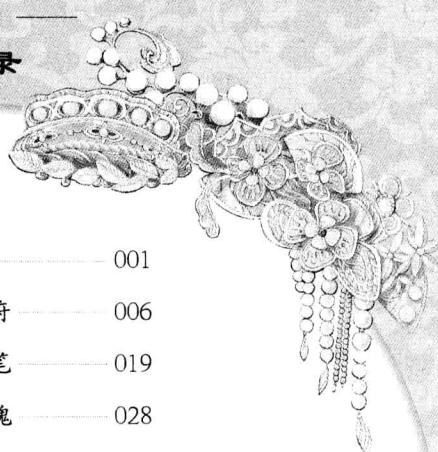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6254-2

定 价 75.00元（全3册）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1

目 录



| | | |
|-------------|------|-----|
| 楔 子 | 001 | |
| 第一章 | 重回李府 | 006 |
| 第二章 | 大赚一笔 | 019 |
| 第三章 | 南院惊魂 | 028 |
| 第四章 | 重逢旧爱 | 040 |
| 第五章 | 赈灾五策 | 050 |
| 第六章 | 三房离世 | 064 |
| 第七章 | 百花斗艳 | 073 |
| 第八章 | 射箭比赛 | 083 |
| 第九章 | 棋逢对手 | 091 |
| 第十章 | 归途遇险 | 105 |
| 第十一章 | 大难不死 | 117 |
| 第十二章 | 回到李府 | 126 |



| | | |
|--------------|------|-----|
| 第十三章 | 成为盟友 | 136 |
| 第十四章 | 栽赃陷害 | 148 |
| 第十五章 | 形势逆转 | 159 |
| 第十六章 | 争风吃醋 | 172 |
| 第十七章 | 惹祸上身 | 185 |
| 第十八章 | 二次出击 | 197 |
| 第十九章 | 德妃落难 | 207 |
| 第二十章 | 蒋家出击 | 222 |
| 第二十一章 | 大难临头 | 241 |
| 第二十二章 | 毁容之后 | 256 |
| 第二十三章 | 身世之谜 | 271 |



楔 子

大历

冷宫的房檐下，李未央数着长发上的第六只虱子。常年没有洗澡，身上像覆盖了一层厚厚的盔甲，捉虱子便成了她打发时间的唯一方法。

十二年了，她被关进冷宫整整十二年了。未央抬起头看着天空，每到这样下雨的天气，一双腿传来的痛楚足以让她痛得发狂。

她是丞相李萧然的亲生女儿，只可惜，她不是从大夫人肚子里爬出来的，而是由一个身份低微的婢女所生，再加上生于二月，应了那句二月的女儿对父母不利的传言，因此被父亲送给远房的族亲收养。可惜族亲并不待见自己这个庶女，将她丢在乡下自生自灭，她这样一个出身于大历第一豪门的贵女，竟不得不亲自操持家务，甚至下地劳作。金枝玉叶，被弃民间，若非后来嫡姐李长乐不肯嫁给那人，父亲和大夫人怎么也不会想起她来……

长乐、未央，一听便分得出谁贵谁贱。初回李府，她满心欢喜地以为父亲终于想起了自己，然而，却只听到父亲舒心地对美丽高贵宛若仙人的嫡姐李长乐说：“仙蕙，你不必再烦心了，这个丫头会替你嫁给拓跋真。”

嫡姐李长乐，字仙蕙，多么美丽的名字，当时的未央这样想着，却没想到，这个名字将会是她一生的噩梦。

后来，她如父亲希望的，入三皇子府，一心一意地扶持拓跋真一步步从皇子登上帝位，更为他生下长子玉里，直到拓跋真登基，封她为后，足足花了八年时间。拓跋真曾说她肤如凝脂，眉目如画，是上等的美人。可是上等的美人终究不比世间

的仙子，转眼间，就如墙角的烂泥，不堪入目。

后来呢？后来——

李未央每每想到那一天，都要发笑。笑自己那年轻无畏的时节，笑她现在离过去那么遥远。

还记得那一夜，坤宁宫内所有的人都被处了极刑，似乎是急于结束一切或是掩盖一切，他们甚至没有被带到刑房，一切在她寝宫外的庭院里就开始了。坤宁宫的大门被紧紧锁闭，受刑的人皆被封上了嘴。一瞬间，坤宁宫里血雨腥风。

李未央，被拖到皇帝拓跋真面前。

拓跋真素来就深邃的眸子寒光凛凛，目光冷峻得极端无情：“你这个贱人，连自己的亲姐姐也能狠心毒害。”

李未央满心凄楚，只是道：“我害她？我从未害过她！”

拓跋真毫不留情地一脚踹在她的心口，李未央当场一口血吐出来，却惹来他嫌恶的目光：“贱人，长乐难产，朕不在宫中，宫女去求你，为何你却躲在坤宁宫中避不见面？你分明是成心要害死她！若非我回来得早，她必定是一尸两命！”

李未央抬起头看着眼前的拓跋真，他还是这样俊美，俊美得仿佛天上的太阳。其实，她从来都不懂这个男人，她不知道自己爱上的究竟是怎样一个男人，可以温柔到何种程度，可以无情到何种程度。甚至于，她觉得自己就像是一个天大的笑话，那么巴巴地倒贴着、痴恋着、自以为是地付出着，却不知，他根本不稀罕。

李未央冷冷一笑：“皇上只想到姐姐，有没有想过我们的儿子玉里？就在你与姐姐的儿子出生那一天，我的玉里却得了重病奄奄一息，我把太医招来救他又有什么错？难道姐姐是人，我的儿子就不是人了吗？现在姐姐顺利为你生下了儿子，一出生你就册封他为太子，我的玉里却死了。你答应过我的，要让玉里做太子！你不是皇帝吗，为什么要出尔反尔？为什么？”

拓跋真冷酷的面容让人心寒，满脸的漠然巡视着她：“朕已经封了你做皇后，你还不知足！还奢望太子之位！”

李未央只觉得满口的铁腥味道，声音如浮在水面冷冷相触的碎冰：“皇后？是，我是皇后，可废后的诏书早已摆在你的案上，只等姐姐生下一个皇子就要盖上玉玺！拓跋真，我有什么错？嫁给你八年，我是怎样对你的！”她一边说，一边轻轻解开外衣，露出心口那道凝结狰狞的疤痕，指着它，缓缓地、一个字一个字地道，“先帝三十八年，我为你挡了刺客的一剑，正中心口！先帝四十年，明知道先太子递过来的是毒酒，我为你一口饮下！先帝四十一年，我知道七皇子要杀你，连夜马不停蹄地奔波八百里去告诉你！先帝四十二年，你赈灾之时感染了瘟疫，我驱

散宫人孤身一人，衣不解带地照顾了你整整四十八天！你登基的时候向我许诺过什么，你还记得吗？你说你做一天的皇帝，我就做一天的皇后！可你却在后来爱上了李长乐，不但让她的孩子做太子，甚至要废掉我！拓跋真，你对得起我？”

拓跋真神色平静，漠然地看着她，那种漠然，像是一点也不在乎，所以视她而不见。那种漠然，如此自然，似乎他天生就是这般模样。

他的神色令她的心猛然一抽，仿佛被一枚极细极锋利的针猝不及防地刺进了心扉，疼得她狠狠地吸了一口气，虽然面上还得维持着坚强，可眼底已是掠过了一丝哀凉。

“长乐才是朕倾心爱慕的人，朕原本打算，即使废掉你的皇后之位，也会为你在后宫保留一席之地，让你下半辈子衣食无忧。”

“衣食无忧？”心底像被什么坚硬锋利的东西正在一点一点地刨着，由浅坑慢慢汇集为深渊，直至把她的心似乎也给刨穿了。李未央的面容如同一块马上将碎裂的浮冰。八年夫妻，同过患难，共过艰苦，他最困难的时候只有她站在他身旁，可是他登基为帝，却对李长乐爱慕如斯，不但要废掉她，还口口声声说会让她衣食无忧！

“我为你做尽一切，甚至不惜以命相护，等来的就是‘衣食无忧’四个字吗？八年！八年的夫妻，抵不过李长乐一张貌若天仙的脸。衣食无忧，谁要你的衣食无忧！我辛辛苦苦用命换来的一切，你这样轻易地给了另外一个女人！还要我对你们感恩戴德吗？”

拓跋真赫然一掌重重拍在案上，惊得茶盏砰地从桌面上滚落，他的面庞微微扭曲：“住口！什么另外一个女人，长乐是你的姐姐！”

李未央轻嗤一声：“姐姐？她是高高在上的仙女，是李家的嫡出大小姐，是天上的云彩！我呢？我不过是李家庶出的女儿，是父亲都不会理睬的灾星，是地上的泥巴！她若真的把我当做妹妹，又怎么会夺走我的夫君、夺走我儿子的太子之位！”

拓跋真轻轻哼了一声，径自垂下头，用阴鸷深沉的眼缓慢地扫过李未央那惨白的容颜，目光慑得人几近窒息：“长乐天真善良、纯洁无瑕，平日里连一只蚂蚁都舍不得踩死，你连她一根手指都比不上！至于玉儿，被你教得那样不懂事，竟然对长乐口出不敬之语，有什么资格坐太子之位！”

天真善良、纯洁无瑕？从小到大做好事的都是自己，可是担负美好名声的永远是姐姐！只因为她长了一张美丽的面孔，就能够被众人当做仙女供起来！李未央只觉得自己说不尽的可笑，拓跋真的声音如同一把钢刀，一刀刀刺入她的心头，鲜

血淋漓，隐隐有热泪从她干涸而空洞的眼窝中缓缓流出。她的目光含着无限的痛意道：“是，我比不上姐姐！可是玉里何其无辜，他不过是一个四岁的孩子，他什么也不懂，他只是眼睁睁看着我为你伤心落泪，一时不忿说了两句埋怨姨娘的话而已，你何其冷酷竟然将他关了三天三夜！若非如此，他怎么会染上肺病，怎么会小小年纪就魂归黄泉！他是你的亲生儿子啊，只因为他说了一句不懂事的话，你就要这样对待他！我做错了吗？我让所有太医来给他诊治，我要救自己的亲生儿子！你只想着李长乐，我的玉里浑身高热，大声地对我叫着说：‘母后，好痛！母后我好痛！’你知道我的痛苦吗？如果可以我情愿用自己的性命来换取他活下去！那么多人宝贝你的李长乐，我的玉里只有我了！为什么李长乐生产我却要去她宫中照顾她，那时候我的玉里还在死亡线上挣扎！现在我什么都不要了，我只要玉里活过来！我恨李长乐，我恨透了她，我恨她恨得恨不能生生撕扯了她的血肉！”

“你这个贱人！”拓跋真越发愤怒，他无比厌恶眼前的女人，“你要恨就恨朕好了！她不肯的，是朕执意要让她入宫，立她为后！她这样善良纯洁的人，怎么会有你这种可怕的妹妹！”他疾步至李未央身前，一把狠狠抓住她，“朕绝不会原谅你的！朕要你一辈子都生不如死！来人，斩断这贱人的双腿，把她打入冷宫！”

接着，李未央看着那一样艳黄色的东西，在黑漆漆的宫里，它的颜色盖过了所有，撕裂了整个世界。她知道，这是废后的诏书，废后啊！

太监絮絮地宣着旨，四周那一双双眼睛像毒箭一般射了过来，似乎要将她万箭穿心。而她犹如魂飞太虚，在她的意念中冲撞奔腾的只剩下恨意二字，再也听不到其他。她的整副心神已抛下她破败的躯体冲向了遥不可及的天空。

拓跋真，你好狠毒的心，好狠毒的心啊！她捧着自己的心讨好地匍匐在地上，而他，看也没有看一眼，一脚便将它毫不留情地踏碎了！如今，这不仅是伤害着她的身体，更是凌迟着她的尊严与灵魂。李未央狂笑不止，她曾经说过最爱江南的风景，有朝一日尘埃落定，要去江南看风景，品好茶，听最喜欢的小调，走遍千山万水。拓跋真说过会记住，一辈子都会记住，正是因为他记住了，所以现在用来惩罚她！她不是想要走遍千山万水吗，他就要斩断她的双腿！她不在乎皇后之位吗，他就要废掉她的皇后，把她打入冷宫！拓跋真，你好狠，你真的好狠！

冷宫的屋檐下，李未央微微眯起眼睛。从那以后，拓跋真便立了李长乐为皇后，册封她的儿子为太子，一生椒房独宠，荣光无限，而她李未央，已经被世人遗忘了。

苟延残喘地活着，不过是熬不过这一口气，她对自己说，要活过李长乐，要活过李长乐！

就在这时，冷宫的门开了，李未央看见了一点昏黄的暖光从门口幽幽地飘了进来。

“李氏，快跪下接旨！”

跪下？她的一双腿都被斩断，何来跪下！

李未央一时不能明白他在说些什么，昏沉的头脑和耳中尖锐的嘶叫声让她无法思考，她被人拖着按倒在地上。

“陛下旨意，废后李氏无德，冷宫中不思己过，日夜诅咒皇后，鸩酒处死！”

“李娘娘，你也不要怪别人，皇后忧虑惊惧，日不安枕，陛下找人算过，说是你的命数太硬，克了皇后。你就早日离去，投个好胎吧！”

毒酒一杯，竟然是毒酒一杯啊！她做了一辈子的好女人，为他做牛做马，做了一辈子的好皇后。她在大战时不顾病体亲自勉慰将士，逢灾难冒风险为灾民开仓放粮，不惜触怒拓跋真也要匡正他为政的失误，对内监宫女更是宽容慈爱，可她现在得到了什么回报？到了她落难的时候，有谁肯站出来为她说一句话？没有！李未央哈哈大笑，状若疯狂：“拓跋真，李长乐，你们好，你们待我真好啊！下辈子，我李未央发誓，再不与人为善，绝不入宫，誓不为后！”

老太监看着废后李氏，心中微微悲悯，叹息一声，道：“将她拉下去吧。”

隔了很远，都能听见李未央痛苦疯狂的声音，那道声音如同诅咒，在深宫中经久不散，摄人心魄……



第一章

重回李府

早晨，薄薄的浓雾之中，一辆马车进入了京都，车帷挂着用五彩琉璃珠串成的绣带，大红色的锦缎迎枕和坐垫上绣了精致富丽的牡丹花，整个车内装饰精致、华丽，外面看起来却只是代步的青帷小油车，朴实无华，看不出丝毫奢侈的端倪。

李未央坐在车里没有多看一眼，因为她早已知道，这不过是大夫人用来震慑她的东西罢了。而这，不过是刚开始。本以为在冷宫中惨死已经是人生的终结，却不知噩梦醒来，她竟然回到了过去。现在是永明帝三十一年二月十二，也就是说她回到了二十三年前，这一年她十三岁，刚刚从平城被接回京都。

那一整夜，李未央都被“前世”的记忆折磨，恨不得放声大哭，却因为屋子太过于狭小，只要发出声音就会被人听见而不能哭。她怕一眨眼自己又变成冷宫里被世界抛弃的废人，害怕听到李府这个名字，但是想到她憎恶的那两个人此时锦衣玉食地生活在京都，她又恨不得立刻揣上刀子冲过去，将他们千刀万剐……痛痛快快地哭了一会儿，宣泄过的情绪慢慢地平静下来。前生的她，以为只要做好自己的本分，尽心尽力将一切做到最好，就能苦尽甘来、枯木逢春。可是谁能想到，一切不过是镜中花水中月，她用善良与守候换来的不过是可怕的背叛。被无情的父亲、冷酷的夫君，还有那个一心被自己视为好姐姐的人……自己虽然比不上李长乐美貌，可对拓跋真却是真心真意、舍生忘死。如果不是自己，拓跋真早就死了数回了，哪里轮得到他登上皇位？可自己却被当成垃圾一样丢进了冷宫……

既然老天给了自己重生的机会，她为什么要放过他们？总有一天，这笔账，她会向这些人，一个一个全部讨回来！

白芍小心地将一杯热茶放在马车的紫檀木小茶几上，看了一眼始终闭目养神的李未央，有点拿不定主意是不是要陪她解闷聊天，看三小姐的模样，倒不像是感到旅途寂寞的样子。她看了一眼对面的紫烟，见对方也流露出奇怪的神情，不由得心中更加忐忑起来。她们都是平城李家送来伺候三小姐的丫头，可是这位三小姐的性格，她们还没有摸清楚，所以更加不敢贸然开口……

李未央轻轻闭着眼睛，记忆回到了当年回府的那一幕。当自己小心翼翼地进入丞相府的时候，大夫人上下打量了自己一番，面上露出的笑容很是温和，轻“嗯”了一声，道：“这孩子看着就是有福气的，带她去换身衣裳吧。”

当时的她本就畏畏缩缩、忐忑不安，听到这话心中自然是充满了感激。一个小小的庶女，又是出生在二月，若不是大夫人开恩，父亲怎么会突然想起她来呢？可惜当年的她，却看不到大夫人眼底的轻蔑和冷笑。

刚回府的时候，李未央几乎大字不识一个，是典型的乡野丫头。

一个丞相府的千金，居然不识字，传出去简直会让人笑掉大牙。李未央现在想想，拓跋真当年只是个默默无闻的皇子，毫无登基为帝的可能，父亲和大夫人怎么会舍得将美若天仙的姐姐李长乐嫁给他呢？然而他毕竟有个身份高贵的养母武贤妃，才不能轻易拒绝。只是他们也没有想到，后来拓跋真居然做了皇帝，而自己这个当年连名字都不会写的野丫头，居然会当上皇后。

紫烟笑着，打断了她的思路道：“三小姐，咱们快到了。”

李未央透过车帘向外望去，马车早已过了正安门，一眨眼的工夫就到了丞相府所在的阊门大街。短短的一段距离，单调而冰冷的马蹄声却让时间骤然拉长。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马车终于停了下来。

跟车的婆子已声音温和地隔着车窗的帘子道：“三小姐，到了！”随后将脚凳放好，白芍和紫烟先后踩着脚凳下了车，然后转身服侍李未央下了车。

进了府，穿过无数个走廊，走廊外头皆挂着一溜儿的细竹吊铜钩的鸟笼子，有画眉、百灵、红子、黄雀，还有来自千里之外的红脖、蓝脖、虎皮、太平鸟、朱顶红等，真是百鸟齐鸣，悦耳动听。李未央看了一眼那架在皮手套上目露凶光的鹞子，淡淡转开了视线。

一路上，到处都有穿着湛蓝小袄官绿色比甲的丫鬟，敛声屏气地垂手立着。看见李未央，丫鬟齐齐屈膝行了福礼，和前世一模一样的场景。李未央微微一笑，并不停下来向周围向她行礼的丫头们，径直跟着引路的丫头向前走。白芍和紫烟见到

这情形，都快步跟了上去。

“看到没有！那个就是三小姐！”

“长得挺漂亮呢！仪态也很好。不是说在乡下长大的吗？”

“是啊，小姐就是小姐，没有因为在乡下长大就畏首畏尾的呢！”

李未央对这些议论并不感兴趣，一路走到荷香院的正屋门口。立在一旁的小丫鬟早就殷勤地撩了帘子，见她们走近，笑容满面地喊了一声“三小姐”。

李未央朝着那小丫鬟笑着点了点头，进了正屋。

白芍和紫烟一路跟着进去，却看到地上铺的是光滑如镜的金砖，头顶上挂着美丽的八角宫灯，屋子里有紫檀木嵌象牙花映玻璃的楠木隔断，其余家具全都是花梨木与酸枝木所制，极尽奢华之能，雕工精致，令人叹为观止。

两个从平城而来的丫头不由得屏住了呼吸。

实在是太……奢华了！

然而本最该被这些富贵景象所震慑的李未央，却看都不看这些美丽的摆设一眼，只是轻轻走上去，笑容可掬地向正座上的老妇人行了一礼：“未央见过祖母、母亲和诸位婶娘。”

在前生，孟氏这位祖母虽然沉默寡言，但做人处事都说得上公正，从来不曾偏颇哪一个人，所以李未央一直对她有很深的好感。可惜老夫人身体不好，在李未央还没有登上皇后之位的时候就已经去世了。

屋子里，居中暖榻上坐着的孟氏身穿五福捧寿纹样的宝蓝色纻丝大袄，头上戴着中间缀着一颗翠玉的银鼠皮昭君套，见李未央盈盈行礼，她淡淡点了点头，只说了一句话：“回来就好。”

不知道为什么，听到这句话，李未央的眼睛刹那间就红了，看在众人眼睛里，顿时有了一种别样的感觉。

这时候，一位身穿蜜合色大袖圆领湘绸裙子，发上是点金凤簪的美丽妇人笑了笑，主动走过来将李未央搀扶起来，上下打量了她一番，笑道：“老夫人，您看，这真是个标致的丫头呢！”说完，她看了坐在一旁的大夫人一眼，“真要给大嫂贺喜了，又添了一个美貌的千金。”

大夫人蒋氏脸上微微笑了，可是眼底却不见丝毫的笑容。她慢慢打量了李未央一眼，道：“的确是个好孩子。快过来，让我仔细瞧瞧。”

李未央眼角一跳，脸上却露出恭顺的笑容，轻轻从刚才搀扶她的二夫人温氏身旁走过，仪态端庄地走到蒋氏面前，又福了福，道：“母亲。”

蒋氏十分慈爱地看着她，道：“都说平城山水好、养人，看起来真是一点不假。你刚出生的时候只有小猫大，身子也不好，瞧瞧现在，气色比从前好多了，这

可是因祸得福呢！”

山水好？养人？李未央心中冷笑一声。平城李家见她不得宠，甚至将她丢到乡下农户家中自生自灭，差点就把她养死了，居然还敢大言不惭地说什么因祸得福，这脸皮也真不是一般的厚！

想到这里，她俏生生地笑了笑：“母亲说得是，未央多年来多亏您的照拂了。”

蒋氏只是很满意地笑了，顺势拉着她的手，道：“我的心意你领了就好，从今往后就回到家了，以后多和姐姐妹妹亲近就是，缺什么少什么都来跟我说。”

一旁的三夫人周氏只是温和地看着这一幕，并没有发表什么意见，而刚才搀扶过李未央的二夫人温氏的脸上，却露出了一丝讽刺的笑容。老夫人则自始至终都是淡淡的，捻着手里的佛珠。

“是，未央一定遵从母亲的教诲。和……姐姐妹妹们多亲近。”在旁人看来，李未央脸上露出一丝红晕，说话又似乎极为顺从，

大夫人看了一眼她身后的紫烟和白芍，点点头，道：“身边就跟着这两个小丫头也实在不像个样子，画眉，从今往后你就跟着三小姐吧，好好照顾她。”

一名秀眉凤眼、身形窈窕的丫头应声出列，恭敬地向李未央行了个礼。

“你也大了，身边只有这两个一等丫头也不够，如今先补上一个，回头等过了年再加一个，二等的我已经为你准备好了，至于三等的好办，看着差不多的就慢慢添起来。”大夫人这样说道，十足一个慈母的模样。

李未央笑着拜谢了，她知道，此刻不光是大夫人在打量她，就连一旁的老夫人孟氏、二夫人温氏和三夫人周氏都在评估她。这一家子，自己的父亲是丞相，嫡母蒋氏当家，可是二夫人和大夫人近年来却是互别苗头，至于三夫人嘛……总之，彼此之间明争暗斗是少不了的。对刚回来的她而言，站稳脚跟才是最重要的。

大夫人又看了她一眼，皱眉道：“这孩子，怎么穿得这样单薄。”说着她招招手，“把我准备的那件鹤氅拿过来。”

当着众人的面，她笑着亲自为李未央披上了鹤氅。

鹤氅又轻又暖，浅玫瑰的茧绸面子上用金线绣出了牡丹纹样，边缘则是用黑线勾勒的云纹，里头的银鼠里子全都是大毛，看起来十分暖和。李未央轻轻一摸，便发现里子是旧的，显然是大夫人为了在众人面前做面子，特地从箱子底下拿出来做人情的。她微微一笑，道：“多谢母亲。”

就在这时候，外面有人进来禀报蒋氏道：“大夫人，御史夫人送了五匹从宁州运来的贡品流云葛，您看……”

大夫人点点头，笑着站起来，道：“老夫人，我有事便先告退了。未央，一会

儿我办完了事，就送你去见过你父亲。”

李未央连忙笑道：“是，劳烦母亲费心了。”

孟氏手上的佛珠动了动，只是略点点头，大夫人便笑着告辞了，她一走，二夫人三夫人的人便都跟着站起来。尤其是二夫人温氏，很是失望地看了一眼李未央，她原本还以为会有机会看这庶女告蒋氏一状，谁知却是个软柿子，吃了那么多苦都不敢说一句半句的。

三位夫人一走，满屋子的莺莺燕燕也就都跟着走了。

孟氏看了眉清目秀的李未央一眼，不知为何突然叹了口气，对一旁的罗妈妈道：“送这孩子出去吧。”

李未央跪倒在地，又认真地给孟氏磕了个头，才跟着罗妈妈离开。

罗妈妈送李未央到屋檐下，就听见李未央突然“咦”了一声，不由得顿住了脚步：“三小姐这是怎么了？”

李未央摇了摇头，脸上也露出奇怪的表情，仿佛是无意一般，摸了摸自己的后颈。罗妈妈不再说话，继续往前走，却故意落后半步，看了一眼李未央的后颈，发现那里竟然出现了几个红点，像是刚刚被针扎出来的一般，汩汩往外冒血，顿时愣住了。

李未央像是强忍着，没走几步却眼泪汪汪的，罗妈妈再也看不下去，笑道：“三小姐这鹤氅上的花样真是漂亮，老夫人最近也想要做一件，不知道能不能脱下来借奴婢们看两天？”

老太太穿的衣裳，花样颜色自然是和自己的不同，李未央明明听得明白，却仿佛听不懂一样，顺从地脱下了鹤氅递给罗妈妈。罗妈妈接过，手指有意无意地在那银鼠里子上抚了抚，随后脸色微微变了。

“罗妈妈，怎么了？”李未央天真地道。

罗妈妈看了一眼周围的丫头们，脸上的笑容不改：“没事，三小姐快去看看新居吧，老夫人身边离不开奴婢，得赶紧回去。”

李未央看着对方手中抱得紧紧的鹤氅，微微笑了：“是，罗妈妈赶紧回去吧！”

罗妈妈一路抱着鹤氅回到荷香院，屏退了丫头，对孟氏道：“老夫人，奴婢有事禀报。”

孟氏见她神情郑重，便点点头，道：“什么事？”

罗妈妈小心地把事情说了一遍：“虽然这事情本不该奴婢管，可是三小姐实在是可怜，什么都不知道，还当宝贝一样摸了又摸，到底是小孩子，不知道要防备人。”

孟氏见她这么说，从她手上接过鹤氅，心里疑惑，手下就揉捏了两下，忽然觉得手感有异，忙低头去看：“咦，这是什么？”

就见柔软服帖的皮毛内，有一小块皮毛向旁边翻起来，还冒出些刺来。仔细一看，又不是刺，而是几根细针，细如毫毛一般，不仔细看根本看不出来。

“怎么衣服里有这个？”孟氏的眉头皱起来。

“三小姐到底是小姑娘，哪里懂得这些东西。这细针极短，并不十分厉害，再有那块皮毛挡着，穿着的人是感觉不出什么来的，只是若人一走动，那这些细针就会扎破皮肤。”

“这些黑心的奴才，这样粗心大意！”孟氏怒道。

李未央虽然不是她看着长大的，可也是她的孙女，又是个眉清目秀的懂事孩子，怎么会刚一进府就有人这样整治她呢？可是孟氏转念一想，除了大夫人蒋氏，谁也不会有这胆子的！她的面色越发不好看了：“这鹤氅可是当着我的面给的，这是要给我难堪吗？”

罗妈妈很少见到孟氏发怒，连忙低下头去：“老夫人，这事情也未必是大夫人做的，看她对三小姐那么好……”

“好？不是从她肚子里爬出来的，又有什么好不好的？原本我还想着，她毕竟也是大户人家出身，是晓得轻重的，不会做出什么出格的事情，看现在的情形，她也是糊涂的。咱们这样的家庭，万万不可传出什么虐待庶女的事情。罗妈妈，你将我身边的墨竹送去给三小姐吧。”

“是。”罗妈妈连忙应道。老夫人虽然很少过问府里的事情，却是个外冷内热的人，看不过眼的事情总是要管一管的。如果只是几根细针，拆掉就是了，老夫人这是怕大夫人还会动其他的手脚，传出去妨碍李家百年的清誉。不过，这回三小姐可算是走了好运了，有老夫人的人在那儿看着，大夫人肯定要顾虑三分，不敢真的将她如何的。

孟氏想了一想，就道：“既然你已经带回来了，拆掉细针原封不动送回去就是，不许对三小姐多言。”

“是，奴婢明白。”罗妈妈应声道。

李未央此刻已经走到了花园，一路上虽然有小丫头在前面引路，她却明显心不在焉的，不知道那几根细针发挥的作用究竟有多大。那细针自然不是大夫人做的，她才不会在没摸清自己底细的情况下就动手。细针是李未央自己趁人不注意放进去的，为的是借机会告诉孟氏，大夫人当面一套背后一套，撕开她伪善的面具。就在这时候，对岸的书斋传来了琅琅的读书声，那声音极为好听，让李未央猛地一惊。

“三小姐，那是大小姐领着其他小姐在读书呢！”画眉微笑着说。

李未央看了她一眼，没有说话，画眉以为她还想听，继续说道：“咱们府里的大小姐啊，那可是仙女一样的人，心地又好，才学又好，样样都是出类拔萃的。当初府里的小姐们是不读书的，可是大小姐亲自去对大老爷说，女子也当有学识、懂事理，所以大老爷亲自去远山县请来了最出名的女先生。这等厚待，在咱们大历朝可是头一份呢！”

李未央的手指扶在栏杆上，暗暗捏紧了，脸上露出一丝淡淡的笑容：“是吗？大姐真的很厉害。”

就在这时候，突然远远地传来一个年轻女孩子的笑声：“那个人是谁？怎么从来没见过？”

李未央远远望过去，见两个花枝招展的少女从对岸的书斋走出来，其中一人遥遥指着自己道。原本不打算立刻与这几个人见面的，然而对方却还是找上门来，她微微一笑——看来历史又要重演了。

“三小姐，这位说话的是五小姐，旁边的那位是四小姐。”画眉小声提醒道。眨眼间，五小姐李常喜已经到了跟前，她穿着一身粉蓝绣襦罗裙，髻上戴了一对精致小金钗，脖子上戴着赤金璎珞长命锁，鸭蛋脸，丹凤眼，眉心一颗红痣，脸颊微红，笑着启齿，露出细细的小白牙，看着十分的讨人喜欢。五小姐身旁，还站着一个一样粉嫩白净的穿着粉红罗裙的女孩子，眉眼之间与李常喜有几分相似，却生得更温柔些，是四小姐李常笑。

“原来是四妹和五妹。”李未央露出一个天真却又微微带点羞怯的笑容来，阳光照在她的脸上，光华璀璨。

四小姐李常笑听到李未央说话，便和气地笑着与她点点头。倒是旁边的李常喜，露出骄纵的嗤笑：“上来就叫妹妹，谁让你这样叫的？”

李未央眨了眨眼睛，道：“不能叫妹妹？难道要叫姐姐？”

李常喜一愣，随即柳眉倒竖。她上上下下看了一眼李未央，发现她的容貌也算是极出挑的，肤白柔嫩，青丝如墨眉如黛，和她想象中的村姑模样完全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心中顿时不满起来：“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故意挑刺吗？”

故意挑刺的人明明是你才对！李未央乌黑的眼睛里有一道冷意闪过，快得让人根本看不透，然而口中只是笑道：“四妹妹，我还要去向父亲请安，别挡着我的路吧。”

李常喜原本以为李未央是个软柿子，一听之下顿时更加恼怒，道：“你一个二月生的灾星，也敢这样和我说话？”

四小姐、五小姐和李未央同样都是庶女，前生的李未央一直不明白，自己从来